附件1：

华南理工大学医学院

实验室仪器设备使用及维护保养守则

一、仪器设备管理及使用人员要履行使用管理和保养维护仪器的职责，应努力做到“三好”，即管好、用好、维护好；达到“四会”，即会使用、会保养、会检修、会排除一般性故障。

二、仪器设备的维护保养应做到“三防四定”,即防尘、防潮、防震；定人管理、定期保养、定室存放、定期校验，保证仪器设备经常处于良好的技术状态。

三、加强仪器设备日常维护保养和定期检查，主要包括清洁、润滑、防腐，检查零部件是否完整、运转是否灵活，紧固部件是否正常，调校仪器精度及技术参数等，以达到减慢设备劣化速度、缩短停机时间可，提高设备效益。

四、各实验室要制定设备的管理责任制，有关主要仪器设备，尤是大型设备，应制定相应的使用操作规程，保养维护规程等，使管理和使用人员都有章可循。

五、使用仪器设备的人员，应按操作规程进行操作。初次使用仪器设备者，应阅读使用说明书，或在有关技术人员指导下，按规程操作。不熟悉仪器性能或不会使用者，不得随意开动仪器。

六、使用电子仪器时，应注意并检查电源插座、匹配电压，仪器设备的开关、有关按钮是否处于正确位置然后再开机；使用完毕,仪器的有关附件要放回原位，各旋钮应恢复至规定位置无切断电源，加罩防尘。

七、仪器设备发生故障时,不懂者不要擅自拆卸，属于一般性故障，可通知实验技术人员检修；特殊故障，应向设备管理部门报告，由维修人员进行检修。

八、仪器设备使用中发现有异常气味、电火花或异常声音时，应立即切断电源等,查明原因后再使用。

九、仪器设备发生损坏、丢失，要查明原因,并及时向学院设备管理部门提出书面报告,按学院有关规定处理。